

青岛科技大学工会委员会文件

青科大工字[2015]4 号



关于在全校教职工中开展第十四个 师德建设教育月活动的通知

各分工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提高教师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素质，引导广大教师争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四有”好老师，建设一支具有崇高职业理想、高尚职业道德和精湛业务能力教师队伍，决定于9月17日至10月17日在全校教职工中深入开展师德建设教育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近几年来关于教育和教师队伍建设的一系列重要论述，教育引导教职工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加强师德修养，进一步增强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

使命感和责任感，努力争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党和人民满意的好老师，为建设教学科研型高水平大学，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建功立业。

二、活动内容

（一）开展以“依法执教、爱岗敬业、严谨治学、廉洁从教”为主题的学习宣传活动

组织教师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同北京师范大学师生代表座谈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理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大意义和丰富内涵。组织教师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等法律法规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的意见》、《严禁教师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行为的规定》，及《青岛科技大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实施细则（试行）》、《中共青岛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实施意见》等文件，引导广大教师把核心价值观和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知行合一，自觉地用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指导自己的思想行为。

（二）举行“争做‘四有’好老师”活动

紧密联系实际，用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标准对照检查自己的日常教育教学活动，认真反思和整改在个别教师中存在的理想信仰模糊、职业道德淡化、言行失范的现象，自觉抵制学术活动和科研工作中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的学术不端行为。着力解决师德建设中的突出问题，增强师德

教育活动针对性和实效性，营造风清气正的师德师风，树立教育和教师的良好社会形象。

（三）广泛开展向先进模范学习活动

广泛开展向新近表彰的全国优秀教师、山东高校十大师德标兵（提名奖）、青岛市劳动模范等先进模范学习活动，组织先进模范事迹宣讲活动，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模范带头作用，让师德标兵在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及学校教育事业发展中发挥引领作用，营造崇尚先进、学习先进，立足岗位、争当先进的良好氛围。

（四）开展多种形式的教育活动

各分工会可以运用论坛、讲座、演讲比赛、师德征文、交流心得、谈心谈话、结对子等形式，坚持正面教育为主、自我教育为主和以青年教师为主的原则，广泛开展师德教育活动，创新教育形式、教育机制和活动载体，扩大覆盖面，增强吸引力。

（五）完善师德教育相关制度

把师德教育活动与构建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结合起来，把师德教育贯穿于教师培养、准入、培训、考核、激励、奖惩、监督和日常管理的全过程，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年度考核、岗位聘任（聘用）、职称评审、评优奖励的首要标准，建立健全师德考核档案，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以制度建设推进师德教育。

三、活动要求

（一）营造舆论氛围

各分工会要营造浓厚师德建设氛围，认真组织动员，引导广大教师积极投身师德师风教育活动。利用校园网、工会网、学院

网大力宣传师德建设的成果，大力宣传优秀教师的模范事迹，为师德建设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二）结合本职工作

各分工会要把“师德师风建设教育月”活动与本单位中心工作相结合，与教育教学工作中心相结合，与科研、管理、服务工作相结合，与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通过规范教师从教行为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来体现师德师风教育活动的成果。

（三）做好活动总结

教育月活动结束后，各分工会要将活动基本情况（包括组织领导、活动内容、措施、成效和存在问题）以文字、照片或视频的方式形成总结材料，文字、照片请分别建立文件夹，照片要附有说明，于10月20日前，以电子版形式报校工会。

电子邮箱：gonghui7789@163.com

联系人：曲绍瑜

电话：88957789

青岛科技大学工会委员会

2015年9月17日

抄 报：校党委

发： 各工会分会

主题词： 师德建设教育月 通知

青岛科技大学工会委员会办公室

2015年9月17日印发

共印5份